



希望文学丛书

对一个失踪者的调查

李功达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李 功 达

对一个失踪者 的调查

·希望文学丛书·
对一个失踪者的调查

李功达

出 版：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北京崇文门外东兴隆街 51 号)

发 行：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北 京 印 刷 三 厂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1.25 印张 215,000 字

1985年12月第1版

1985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4,800

书 号： 10326·80

定 价：1.75 元



李 功 达

作者小传

李功达，一九五五年九月生于北京。一九七四年春天从铁道学院附中毕业，到北京市昌平区农村插队，当了不到三年的农民，后来又当了一年工人。

一九七八年春天考入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学习。一九八〇年九月发表第一篇小说《小路》。

一九八二年大学毕业，在北京广播电视大学中文教研室任教师。

一九八二年底加入中国作协北京分会。

这个集子是他的第一个小说集。

新花竞放，新人辈出，这是几年来文学创作繁荣的主要特征之一。它从一个重要方面，证明了党的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以及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的英明与正确。以发现、培养和扶植文学新人为宗旨的《希望文学丛书》，将向广大读者展示众多的新人新作的一角。

《希望文学丛书》将不断收集选编文坛新人的中短篇小说和报告文学，以个人选集的形式陆续出版。

《希望文学丛书》作者的大多数还不太为人们所熟悉，他们的作品也还有一些不够成熟的地方，而敏锐的生活观察、浓郁的时代气息，艺术上的大胆探索和创新，则是他们创作的共同特点。

《希望文学丛书》在迎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高潮中，将预示着文学创作进一步繁荣的希望。

目 录

小 路	• 1 •
旷 工	• 19 •
蓝围巾	• 30 •
乔 迁	• 43 •
校 花	• 55 •
电话爷爷	• 65 •
小说三篇	• 77 •
(眼睛、她们、雨后)	
哑巴说话的故事	• 84 •
桔黄色的蒲公英	• 99 •
小说二题	• 109 •
(午餐、老许)	
老学生	• 117 •
脸上有疤的人	• 133 •

一只猫四个故事	• 145 •
永不后悔	• 162 •
星期天的选择	• 182 •
对一个失踪者的调查	• 190 •
牛把式的故事	• 240 •
我当参谋的经历	• 257 •
鹞山父子	• 264 •
寻找新星座	• 286 •
 岛的联想	 • 357 •
——代后记	

小 路

从师范学院门口到公共汽车总站有一条柏油马路。它宽四米，总长约三百多米。

对，三百多米。谁手里也没有精确的数字，谁也没有。在这条小路上来来往往的人不是上班就是上学，匆匆忙忙，又有谁注意这条小路的长短呢！不过，它有三百多米，也许是三百三十米，也许是三百五十米，也许更长，但绝不会超过四百米。据说，有一年，师范学院为了举行越野赛，曾经潦草地丈量过它，然后把所得到的数字用红漆写在一块不大的花岗石上端，把石头下端埋进土里。现在，连花岗石上端也从地面上消失了。数字也就只剩下了个大概。

这条小路并不是一开始就给荣华留下深刻印象的。荣华是师范学院中文系的走读生，每天至少要在这条小路上走一个来回；刮风也好，下雨也好，下雪也好，太阳暴晒

也好，他都不能逃脱。不久，他就厌烦了，要求学校给他转为住校生。可是学校的严老师说，学生宿舍早就挤得要炸了，没地方容纳他。没办法，他又要求母亲允许他骑自行车。母亲考虑到学生骑车没人发给“车轱辘费”，就把两辆自行车给了他的在工厂工作的姐姐和在商场工作的妹妹。他只好买雨伞、雨靴、墨镜，用来对付这条令人厌恶的小路。还好，他逐渐地适应了，就象每一个常年步行的人迟早会适应道路一样。厌烦的情绪消失了。他开始习惯这条小路了。习惯它的黑色的路面，习惯路旁的那些小树和树上各色各样的疤痕。他开始一边走一边思考某个不大重要的问题，或者构思一首短诗，或者草拟一封给想象中的女朋友的信……总之，这条小路不再是负担了。他开始在小路上感到了自己的步伐，自己的力量，并从路边熟悉的一幅幅风景画中得到了一个个崭新的启示。每当他走完这条小路的时候（无论是从学校到汽车站还是相反），他都感到一种满足，一种充实感。真的，他莫名其妙地爱上了这条小路。

生活总有变化。在他第四百零七次走完这条小路的时候，不知道为什么，他感到空虚，莫名的空虚，仿佛缺少什么，丢失了什么。他一边走进学校大门一边摸口袋：钱包、月票、钢笔，都在；翻看书包：今天古典文学课的讲义和笔记本也都在。缺什么呢？并不缺什么，不，一定缺什么。他不安地走进教室，在自己的大脑里寻找，究竟丢失了呢？上课铃响了。铃声刺激了他的记忆，他突然地

想了起来，对！他确实遗失了一件重要的东西。没错，它遗失在那条小路上了，或者说，它肯定没有在那条小路上出现。

是的，缺少一双眼睛！一双他已经熟悉了的、她的眼睛！

“眼睛是心灵的窗子。”真不幸，这句话被人用滥了。在随便哪一所小学的随便哪一个学生的作文本里都有可能出现它。即使再平庸的语文老师也不会因为自己的学生能驾驭这样的警句而多打给他半分。谁都会说的话没人爱听。可是这并不意味着这句话本身怎么缺少道理或者粗俗不堪，只能用曾经最时髦的语言来形容：这句话，普及了。

荣华最早发现那双眼睛和“丢失”它们一样，都是在漫不经心的心理状态支配下的。那天早晨，他走在小路上，猛地感到自己的脸上仿佛多了点什么。当他意识到是别人投下的目光时，他赶忙望过去。看到的是一双眼睛，美丽的眼睛。从这双眼睛里可以让人联想到许多美好的东西。那个姑娘走在他的对面，默默地盯住他，好象在他的脸上读到了一首诗。可是，他们俩的目光相遇时，她退缩了，垂下眼睑，快步走了过去。

荣华没有感到什么。并没有新的太阳或者新的星星在他的生活中升起来。他的反应冷静，有理智，毫不想入非非。他想了想，断定那双眼睛并不陌生。他和她曾多次相遇，只不过当时自己的眼睛并没把这个信息传递给大脑罢

了。

“她是谁？”在离学校门口还约一百米路时，他想。

“她，是干什么的？工人？售货员？再不，跟我一样，也是倒霉的大学走读生？”

他猜测。仅仅因为离学校还有一百米的路，他才猜测。如果不猜测，这段时间，干什么呢？一进学校，他就把自己的猜测和那双眼睛一起丢在脑后了。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过，唉，“发生”什么呢？一没有情话，二没有情书，这算“发生”了什么呢？不过是在眼睛看树木、车辆、黑色的路面、路边的小草的同时又看见了一双同样是眼睛的眼睛罢了。

从那天开始，一切都开始了。每天，在这条小路上，两双眼睛都能相遇，用目光说话。他不能解释目光这种超级语言所表达的确切含义，可他会使用这种语言，似乎是出于本能。他们目光接触的时间越来越长，起初是半秒钟、一秒钟，后来增长了，变成五秒钟、十秒钟！凡是理解目光的人都会知道，十秒钟的目光交流多么长久，能蕴含多少语言。

当然，与此同时，他还发现，她是个不难看的姑娘。

就这些了，再没有别的了。荣华再没有别的感受了。尽管每天相遇，但那仍然是一双与他无关的眼睛。可是，在他突然失去了那双眼睛的时候，在他无法象平时那样以目光这种独特的语言交流的时候，他才吃惊地发现：那双眼睛已经在他的生活中占据了多么重要的地位。

这条小路三百多米，顶多不到四百米。走完这条小路，最多需要五分钟；即使瘸子，也用不了十分钟。

可是荣华却开始在这条小路上浪费时间了。他用十分钟，十二分钟，甚至十五分钟，二十分钟！他几乎是在这条小路上一步挨一步地蹭！为了不使同路的行人困惑不解，他赶制了一个英文单词本，捧着它，一边背单词一边往学校里边晃悠。他懂：在这条小路上用的时间越长，见到那双眼睛的可能性就越大。他寻找它们。他急于见到它们。

事与愿违。她没有出现。他一次又一次地失望。她还是没有出现。没有。为什么呢？她是在躲避他？他想。如果真是躲避，那又说明什么呢？可是，有什么可躲避的呢？……最后，他摇摇头，笑了，对自己说：“傻瓜！嘿，大傻瓜！我为什么一定要见她呢？这种事只有在劣等小说的情节里才能出现。”嘲笑了自己，他感到惬意，把英文单词本扔在家里：他解脱了。

这天下午，中文系和物理系赛了一场足球。荣华踢中锋。他很卖力气，可惜运气不好，一个球也没踢进。结果，中文系以“0：3”惨遭败北。晚饭后，他在学校浴室里洗了澡，又和本班的几位住校的同学一起抱怨了几句“有点偏心眼”的裁判员，然后回家。

天已经黑了。晴朗的夜空好象比白天更深远。夜空里有一个桔黄色的大月亮。校外的小路被那月亮洒上了一层

霜。很美。“八月十五？”他问自己。认真地计算一下，才知道目前不过农历五月。不知道为什么，人们一见到圆月亮就想起“十五”这个数字来。怪。

一辆载重汽车迎面开了过来。司机可能是个喜欢开玩笑的青年人，把两盏前车灯全打开。巨大的光柱晃得他睁不开眼，更无法判断这辆隆隆作响的汽车要占多宽的路面。他一个劲地往边上靠，差一点掉在沟里。

车开过去了。眼前一片漆黑。

“他妈的！车豁子！”

他忿忿地骂了一句，刚迈步，正好撞到一个人的后背上。他刚要道歉，愣住了，使劲眨眨眼：是她！是那双美丽的眼睛！

终于，他们又见面了。这么突然，这么近，甚至能听到对方的呼吸。不，不行！这么脸对脸站着不是事，必须说话。没话？没话也得找话！

“对，对不起！撞着了你。”他费劲地说。

“没关系！我也在躲汽车。”“眼睛”居然说话了！

听见“眼睛”悦耳的声音，不知为什么他想起桔黄色的月亮。他抬起头，月亮还在那儿，没动。

想了半天，他说：“这开车的，真讨厌，是吗？”

她不说话，光是“嘻嘻”地笑。

“上班去？”话刚出口他又后悔了：谁这时候上班？人家肯定有约会！我讨这份没趣干什么？

可是没想到，她居然回答：“我上夜班，有一个月

了。”

什么意思？他狂喜地问自己。她这话是什么意思？第一，她在说明他们最近不能相遇的原因；第二，她在澄清，她没有约会可赴。是这个意思，没错！

再没有什么可说的了。他们一起走向汽车站，又一起坐到终点（其实，他应在终点前两站下车），客气地道了声“再见”，分手了。

那天，他一夜没睡，努力弄明白窗外的月亮为什么那么大，那么亮。

爱情？也许吧！也许这就是爱情。期待、焦躁、狂热、猜测、幻想，再加上睡不着觉！荣华第一次认识爱情。他对爱情就这样理解。

他们每天都能相会，红着脸站在小路上谈一会。在这些不成文的约会里，他向她试探，想深入了解她的经历。

“你工作几年了？”他问，装成随便问问的样子。

“两年多。”

“真不短啦。那么，以前呢？”

“插队。”她低下头。

“在郊区？”

她不说话，抬起头望了他一眼。他就转换话题。

“你爱看书吗？”

“爱。”

“看过谁的？托尔斯泰？欧·亨利？陀斯妥也夫斯基？”

她不好意思地摇摇头，羞涩地微笑。

“没看过也没关系。”他说。“社会是一本好书，你一定读得很多，因为你又是工人又插过队……”

她猛地扭过脸去，微笑没了，象受了委屈。

他一下子又找不到话题了。

她比最腼腆的姑娘还要腼腆，似乎喜欢在无声的默想中消磨时光；她很少说话，即使说话，也精选每一个字，好象在草拟电报稿，尤其是在谈到她自己的时候。她爱脸红，当他的语言中含有某些暗示的时候，她不仅红了脸，而且低下头看自己在地面上划杠杠的脚尖，然后又猛地抬起头看远处驰去的汽车或天脚上的几朵奇形怪状的白云。他急于知道她的一切，可是，她却似乎有意地不让他知道。从那以后，又有许多次相会了，他还只知道，她叫洛英，在城市的另一边的一个工厂里工作（什么工厂她不说）；家呢，就住在师范学院附近（具体地址也不说）。

不说？不说才好！他可以痛快地想象：也许她是一个先进生产者。好脸红的姑娘一定心细老实，工作上错不了。也许她还是某个车间的团支部书记；不不，想到哪去了。她不会是团支书。团支书一般不会有她这样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的。

在一个雨夜里，他做了一个梦。这个梦象一切梦一样难以解释。

她站在他面前。怎么来的？从哪来的？不知道。她的美丽的大眼睛望着他。“你为什么不说话？”他问。可是

他的话刚出口，她跑了！转身就跑了！没有任何说明，也不是象国产爱情影片女主角那样甜蜜地跑掉；那种跑是让人追，她的跑却是真正的跑，逃跑！没说的，他得追。可是见鬼了，他好象站在沙堆上，两脚陷在沙里，跑起来费劲极了。“站住！”他哀求。她远远地停住了，一转身，又站在他面前。天呀！为什么她拿一只手枪对着自己呀！你要干什么？枪口。她冷笑。跑吧！又是讨厌的沙堆。真费劲。腿痠了。不跑了。枪声为什么还不响？“我不会打你，我……”她说。

醒了。

早晨，他仍然无法解释梦。他希望见到她，尽快用她的真实形象代替梦中的那个。小路上，他们又见面了。他想把话都说出来。

“我有点……挺重要的话……跟你说。”

她猛地扬起头，吃惊地问：“重要的？什么？”

他一时不知道说什么好。怎么办？

“你……说呀。”她小声地说。在他看来，这是鼓励。

“你，”他红着脸说。“一定知道我想说什么。”

她的脸红了，跺着脚，连声说：“我知道你说什么呀！我知道你说什么呀！……”

过路的行人投来疑问的目光。

“你没有想过吗？”他直截了当地问。

她使劲地摇头，好象摇头能够帮助摆脱他。